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 6 名非独立董事及 3 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选举产生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董事长：吴小波

2、董事会成员：吴小波、蒋青云、黎万俊、尹德军、洪一丹、吴群良、应巧奖、黄玉婷、郭德明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小波 委员：洪一丹、吴群良、应巧奖、郭德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黎万俊 委员：蒋青云、尹德军、吴群良、应巧奖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蒋青云 委员：黎万俊、尹德军、吴群良、应巧奖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尹德军 委员：蒋青云、黎万俊、吴群良、应巧奖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 1、监事会主席：吴林
- 2、监事会成员：吴林、朱家辉、叶苏群
- 3、职工代表监事：叶苏群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 1、总经理：洪一丹
- 2、副总经理：郭德明
- 3、董事会秘书：黄爱美
- 4、证券事务代表：刘姝君

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中，黄爱美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以及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丽尚国潮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联系方式如下：

职务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吉如路 88 号 Loft49 创意产业园 2 幢 1 单元	杭州市拱墅区吉如路 88 号 Loft49 创意产业园 2 幢 1 单元
电话	0571-88230930	0571-88230930
传真	0571-88230930	0571-88230930
电子信箱	600738@lsguochao.com	600738@lsguochao.com

四、公司董事、监事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后，叶茂、石峰、张宏、张舟洋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和其他职务；刘家朋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李永平、张立宏、张玉琴、黄翠微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在此向以上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7日、2023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4日